

[法] 罗曼·罗兰 / 著 许渊冲 / 译

哥拉·泼泥翁

Colas Breugnot

COLAS BREUGNOT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PEOPLE'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

[法] 罗曼·罗兰 / 著 许渊冲 / 译

哥拉·泼泥翁

Colas Breugnot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PEOPLE'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

Romain Rolland
COLAS BREUGNON

根据 Albin Michel, Paris, 1919 版译出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哥拉·泼泥翁/(法)罗曼·罗兰著;许渊冲译.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7

ISBN 978-7-02-013311-6

I. ①哥… II. ①罗… ②许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法国—近代 IV. ①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7)第 213511 号

责任编辑 刘彦
装帧设计 黄云香
责任印制 王重艺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邮政编码 100705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172 千字
开 本 850 毫米×1168 毫米 1/32
印 张 9.375 插页 2
印 数 1—8000
版 次 1958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
印 次 201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3311-6
定 价 52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-65233595



1958 年许译罗曼·罗兰《哥拉·泼泥翁》出版，寄赠罗兰夫人，夫人回赠夫妇 1935 年合影。

献给高卢的圣马丁
保佑克拉默西的圣徒

圣马丁喝了好酒，
就让水向磨坊流。
(十六世纪的俗话)

前 言

罗曼·罗兰在《贝多芬传》中,写欢乐征服了痛苦,在《约翰·克里斯托夫》中,写创造的欢乐战胜了死亡,而在《哥拉·泼泥翁》中,写的是在平凡的生活中如何自得其乐。本书中文版在1958年出版时,书名是《哥拉·布勒尼翁》,现在改成《哥拉·泼泥翁》,也许更能看出书中主人翁的笑脸。

《哥拉·泼泥翁》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时(1914—1918)的作品,书中写出了欢笑声中的反战思想,如本书第二章中泼泥说:

谁晓得他们为了什么理由打仗?昨天为了国王,今天为了神圣联盟。一会儿为了旧教,一会儿为了新教。所有的教派都是一样,没有一个人好;吊死他们,我都怕会玷污我的绳子。

哥拉是罗兰故乡小市民的典型,他的立场可以归结为:“信仰自由,理性至上。”哥拉在第二章中也流露了这种自由主义的思想,如:

宇宙就是我的剧场，我可以动也不动，坐在安乐椅上观赏，我为吹牛大王和马屁精鼓掌，我欣赏骑士比武和皇家仪仗，并且对这些打得头破血流的人大喊：“再来一场！”

高尔基非常欣赏《哥拉·泼泥翁》，1923年1月13日写信给罗兰说：他一边读《哥拉·泼泥翁》一边笑，有时笑得眼泪直流。他认为哥拉是自由思想的代表，不像托尔斯泰的人物那样简单化，而是举世皆浊我独清的“奇迹”。

上海译文出版社《法汉翻译教程》第84页认为《哥拉·泼泥翁》译本“保留原文的神韵”，如描写哥拉夫妇的两段：

我游手好闲，好吃懒做，放荡无度，胡说八道，疯头癫脑，冥顽不灵，好酒贪饮，胡思乱想，精神失常，爱吵爱闹，性情急躁，说话好像放屁。

嘿！她多活跃，我们这没有风韵的玛丽，满屋子只看见她瘦小的身子，寻东寻西，爬上爬下，咯吱咯吱，咕噜咕噜，怨天怨地，骂来骂去，从地窖到顶楼，把灰尘和安宁一起赶跑！

《哥拉·泼泥翁》是整整六十年前，1957年翻译，1958

年出版的。那时我颇有风韵的照君还在北京俄语学院四年级,读了《哥拉·泼泥翁》很感兴趣,就使《哥拉·泼泥翁》第五章中的蓓勒蒂和玛丽合二为一了。罗曼·罗兰夫人还送了我们一张他们夫妇的合影,这也是哥拉意想不到的“书撮之合”吧。

许渊冲

2017年7月7日

战后的序言

这本书在战前已经全部付印,准备问世,我现在不做任何更改。哥拉·泼泥翁的子孙们刚用鲜血写下了史诗^①,成了胜利者和牺牲者,这篇史诗向全世界证明了“好好先生还活着呢”^②。

我相信,光荣归来而精疲力竭的欧洲人民,在擦干了身上的血污时,会在“我们这只受到狼和牧羊人两面夹攻的羔羊”^③发表的感想中,发现一些道理。

罗曼·罗兰

一九一八年十一月

① 史诗指第一次世界大战(1914—1918)。

② “好好先生”指哥拉·泼泥翁。泼泥翁从瘟疫中死里逃生的故事,参见本书第七章“瘟疫”。

③ 狼指土匪,牧羊人指官兵,羔羊指老百姓,这只羔羊指哥拉·泼泥翁,参见本书第二章“围城”。

告 读 者

《约翰·克里斯托夫》的读者一定没有料到会有这本新书。这本书不但出乎他们的意料,也出乎我的意料。

我原来准备着别的作品——一个剧本和一部小说,题材是近代的,气氛有点约翰·克里斯托夫的悲剧性。突然,我却不得不抛开一切做好了笔记,准备好了的情节,来写这部前一天都没有梦想到的,相当轻松的作品……

这部作品对约翰·克里斯托夫的盔甲十年来的束缚是一种反抗,那副盔甲本来是按照我的身材做的,后来却拘束得我太紧了。我感到不可抑制地需要高卢人的轻松愉快;是的,甚至要放肆不敬。同时,这次回到了我少年时代以后一直没有再见的故乡,使我重新接触到内韦尔省的勃艮第的土地,唤醒了我以为已经长眠在心中的过去,和我血肉中所有的哥拉·泼泥翁。我非替他们说几句话不可。这些喜欢说话的家伙生前话还没有说够哩!他们趁着子孙中有一个幸运地有了写作的才能(他们总是羡慕这种本事),就要我做他们的秘书。我尽管多方拒绝他们说:

“老爷爷,你们也有过该你们说话的时候!现在该让我说话了。每个人都该有轮到的时候呀!”

但没有用。他们反驳说：

“孩子，等我说完了你再说吧。首先，你并没有什么更有趣的好讲。你坐下来，听着，不要漏掉一句话……得了，我的好孩子，帮你的老爷爷做了这件事吧！等你到了我们的地步，你就会明白……死了以后，最痛苦的，你知道，就是不能说话……”

有什么办法呢？我只好让步，就把他们口述的写了下来。

现在，写完了，我又自由了（至少我自己认为是这样）。我要继续写自己的思想，除非又有一个喜欢说话的老祖宗打主意从坟墓里跑出来，要我给他的后代写信。

我不敢相信和我的哥拉·泼泥翁做伴会使读者像作者一样愉快。不过，读者至少应该实事求是地看，这本书无拘无束，有啥说啥，没有改造世界或者解释世界的抱负，不谈政治，不谈空想，只是一本“纯粹法国风格”的书。书快活得笑，因为生活美好，书本身也健康。总而言之，正如圣女贞德（在一个高卢故事开始的时候，不可避免地要提到她的大名）所说的，朋友们，“听天由命吧”……

罗曼·罗兰

一九一四年五月

目 次

战后的序言	1
告读者	1
一 圣烛节的百灵鸟	1
二 围城,或:牧羊人和狼和羔羊	19
三 布雷夫的管堂神甫	44
四 偷闲的人,或:一个春日	67
五 蓓勒蒂	94
六 飞过的珍禽,或:阿努瓦堡的小夜曲	127
七 瘟 疫	143
八 老妻的死	162
九 房子烧了	177
十 骚 乱	193
十一 和公爵开玩笑	219
十二 别人的家	234
十三 读普鲁塔克	250
十四 国王喝酒	265

一 圣烛节^①的百灵鸟

二月二日

感谢圣马丁^②！生意不行了。费力气也没用。我这辈子操劳够了。消遣消遣吧。我现在坐在桌子前面，右边一瓶酒，左边一瓶墨水；面前打开着的一本漂亮的、全新的本子，在欢迎我。我的好孩子^③，为你的健康喝一杯，咱们来谈谈吧！楼下，我的老婆在大发雷霆。外面，北风呼号，战云密布。让它们去吧。我的好宝贝，我的大肚皮^④，咱们俩面对面待着多么快活！……（我在对你讲话哩，我的通红的醉脸，怪里怪气、笑咪咪的、像歪戴帽子似的、斜长着勃艮第^⑤长鼻子的醉脸……）请你说说看，当我再见到你，当我弯着腰，独自一个人把我的老脸从上看到下，当我愉快地巡

① 圣烛节，2月2日，天主教纪念圣母玛利亚抱耶稣到圣殿去做祈祷的节日，参加节日的人都排队拿着蜡烛，所以叫圣烛节。

② 圣马丁，保佑哥拉·泼泥翁的故乡的圣徒。

③④ 我的好孩子、我的好宝贝、我的大肚皮，都指哥拉·泼泥翁自己，这本书是用自言自语的日记体写的。

⑤ 勃艮第，法国旧地名，产葡萄酒，是哥拉·泼泥翁的故乡。

视着满脸的皱纹,往事从心的深处涌了上来,好像喝了一大口从我酒窖的底层(这是什么酒窖啊!)取出来的陈年老酒,这时我感到多么奇妙的乐趣!这样幻想一番倒也不难,但是要写下来可不容易!……我哪里是在梦想?我的眼睛张得挺大哩,鬓角上还起了皱褶,平平静静,笑嘻嘻的;让别人空想去吧!我只讲我见过的、说过的和做过的……这不是发了疯吗?我为谁写?当然不是为了出名;我还不那么蠢,谢谢上帝!我还有自知之明……为子孙吗?我所有的这些废纸十年之后还能剩下几张?我的老婆看见纸就冒火,她找到就烧……那么为谁呢?——唉!为我自己。为自己的自己快活。我不写真要闷死了。我真不愧为我祖父的孙子,他在睡觉之前,要不把他喝下去几瓶酒和呕出来几瓶都记下来的话,就睡不着觉。我也需要聊聊天;在克拉默西^①斗嘴的时候,我还没有过足瘾。我一定得把压在心里的话吐出来,像那位替米达斯国王^②理发的人那样。不过我不会保守秘密,万一被人听见,有给人当作传播异端邪说而被烧死的危险。但是管它呢!真的是!要不冒点危险,人也要闷死了。我喜欢像我们的大白牛那样,晚上反刍白天吃过的东西。把自己想到的、看到的、捡到的东西,拿来像吃

① 克拉默西,哥拉·泼泥翁的故乡,就是作者罗曼·罗兰的故乡。

② 希腊神话,米达斯国王得罪了天神阿波罗,天神使他长了一对驴子的耳朵。他怕别人知道,就把耳朵遮起;他的理发匠发现了这个秘密,忍不住嘴,只好把这个秘密埋在洞里;洞上长了一些芦苇,风一吹过,芦苇就会对过路的人说:“米达斯国王长了驴子的耳朵!”



的东西一样摸摸,捏捏,揉揉,这多么惬意啊!匆匆忙忙只抓住飞跑的印象,没有时间来安安静静地欣赏,现在用嘴玩味玩味,尝尝,再尝尝,一面对自己讲,一面让它在舌尖上慢慢消融,这多么惬意啊!周游自己的小天地,对自己说:“这是我的。在这里,我是独一无二的主人翁。天寒地冻,都拿它无可奈何。哪怕国王、教皇、战争,甚至我那喜欢骂人的老婆……”这多么惬意啊!

现在,让我来给这个小天地算算账吧!

* * *

首先,我有我——这真是再好不过——我有我自己,哥拉·泼泥翁,勃艮第的老好人,做人随便,肚皮臃肿,年纪不轻,已经五十足岁,但是背还没驼,牙齿还咬得动,眼睛不花,耳朵不聋,头发虽然已经花白,还是紧紧地栽在头皮上,密密丛丛。我不说我不喜欢头发能变成金黄色的,也不说如果你能使我回到二十年前,或者三十年前,我反而会不高兴。但是十个五年,到底不简单啊!小伙子,笑我吧。不过并不是谁想活五十岁就能活到五十岁的。你以为在这种时候,拖着一副臭皮囊,在法国的道路上走个五十年不算一回事吗?天呀!你知道我们背上晒过多少太阳,淋过多少雨,我的朋友?难道我们不是晒了又晒,淋了又淋吗?在这副上过硝的老皮囊里,我们装进了多少快乐和痛苦、恶作剧、穷开心、经验和错误,多少需要的和不需要的、情愿吃的和不愿吃的、生的和熟的、醉人的和刺人的东西,多少见过的、

读过的、知道过的、有过的、生活过的事物！这些东西都堆在我们的肚子里，乱七八糟！到里面搜索一番该多有趣……且慢，我的哥拉！明天再搜索吧。要是今天开始，我可没个完结……现在，还是把我所有的财物来开一张简单的清单。

我有一所房屋，一个老婆，四个儿子，一个女儿（已经出嫁了，谢天谢地！），一个女婿（当然得有一个！），十八个孙儿孙女，一头灰驴，一条狗，六只母鸡和一口猪。哈，我多么富足！把眼镜戴好，仔细看看我的财宝。谈到牲畜，说老实话，我只是凭记忆说说。因为打过仗了，兵士、敌人、朋友，都有死的。猪也阉的阉了，驴子跌跛了，酒窖的酒喝光了，鸡也杀的杀了。

但是老婆，我还有一个，天呀，我还确实有个老婆！你听她在叫喊。真不可能忘记我的幸福：这只凤凰，她属于我，我是她的主人！泼泥翁这个坏蛋！大家都羡慕你……先生，如果有人想要她，你们只消对我说一声！……这是一个节俭、勤劳、诚实、朴素的女人，满脑子道德思想（这却不能把她喂胖，而我这个该死的罪人承认：比起七个有德的瘦个子来，我还是更喜欢一个有罪的胖子……得了，不得已而求其次，有点道德也不错，因为这是上帝的意志）。嘿！她多活跃，我们这没有风韵的玛丽，满屋子只看见她瘦小的身子，寻东寻西，爬上爬下，咯吱咯吱，咕噜咕噜，怨天怨地，骂来骂去，从地窖到顶楼，把灰尘和安宁一起赶跑！我们结婚快三十年了。鬼才晓得怎么搞的！我呢，我本来喜欢另外